**臺南市六甲區林鳳國民小學辦理慶祝創校100週年校慶系列活動**

**《三代同校家庭表揚》實施要點**

1. **實施宗旨：**

邀請三代（祖父母、父母、子女）以上均就讀本校之家庭回母校參加校慶大會並接受表揚，期許教育的薪火代代相傳，生生不息，以弘揚優良傳統校風，特定本要點。

1. **被推薦資格：**

一家三代以上同堂家庭，祖父母輩及父母輩為本校畢業校友，孫子女輩亦是本校畢業校友或現仍就讀本校者。

1. **主辦單位：**本校教導處。
2. **協辦單位：**本校總務處、本校學生家長會。
3. **申請方式：**

由家庭成員自行填寫申請表（如附件），向本校教導處申請之。

1. 填妥申請表後掛號郵寄或逕送本校教導處（734臺南市六甲區中社里林鳳營240號）
2. 洽詢電話：教導處陳俊傑主任（06-6983583#102）
3. **審查方式：**由本校召開「三代同校家庭表揚審查會議」逕行審核之。
4. **審查結果通知：**

預定109年11月02日（一）前公告審查核定結果，並以書面通知接受表揚條件家庭之聯絡人。

1. **表揚方式：**

於109年11月2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08時20分於本校學生活動中心舉辦慶祝創校100週年校慶大會公開表揚。

1. **申請截止日期：**即日起至109年10月23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2. 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臺南市六甲區林鳳國民小學辦理慶祝創校100週年校慶系列活動**

**「三代同校家庭表揚」申請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祖父母 | 稱謂：□祖父 □祖母 □外祖父 □外祖母 |
| 姓名： |
| 出生年月日：民國 年 月 日 |
| 本校畢業年度或屆別：民國 年 月或第 屆畢業 |
| 父 母 | 稱謂：□父親 □母親 |
| 姓名： |
| 出生年月日：民國 年 月 日 |
| 本校畢業年度或屆別：民國 年 月或第 屆畢業 |
| 子 女 | 稱謂：□兒子 □女兒 |
| 姓名： |
| 出生年月日：民國 年 月 日 |
| □本校畢業年度或屆別：民國 年 月或第 屆畢業□109學年度就讀本校班級： 年 班 |
| 審核結果 | □符合表揚條件予以表揚。 □未符合表揚條件 |

聯絡人： 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說明：

一、竭誠歡迎三代（祖父母、父母、子女）以上均就讀本校之家庭踴躍提出申請。

（一）受理申請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9年10月23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（二）受理申請方式：

1. 填妥申請表後掛號郵寄或逕送本校教導處（734臺南市六甲區中社里林鳳營240號）

2. 洽詢電話：教導處陳俊傑主任（06-6983583#102）

二、預定109年11月02日（一）前公告審查核定結果，並以書面通知符合表揚條件家庭之聯絡人。

三、本校訂於109年11月2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08時20分於本校學生活動中心舉辦慶祝創校100週年校慶大會公開表揚。